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持有 _____ 股H股／內資股^(附註2)。
本人／吾等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附註3)，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廈門市東港北路31號23樓會議室舉行的二零二一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在無任何指示的情況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就有關臨時股東大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附註4)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批准、追認及確認(a)本公司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二零二一年租賃主協議(註有「A」字樣的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及(c)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2.	批准、追認及確認(a)(i)本公司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二零二一年物業服務主協議；(a)(ii)本公司與廈門港務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二零二一年項目管理主協議；(a)(iii)本公司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二零二一年工程主協議；(a)(iv)本公司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二零二一年勞動服務主協議(註有「B」字樣的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總額；及(c)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全名(以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2. 請填上與本股東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請刪去不適用之股份類別(內資股或H股)。
3. 如擬委派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正式委派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本決議案屬概要形式,全文載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
5.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非 閣下在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中另有指示,否則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之代表人親筆簽署。如股東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受託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7.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8.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認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形而定)指定召開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內資股股東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或H股股東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9.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僅供識別